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049,149.45元，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7,759.8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6,775.99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960,983.8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2,813,235.09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19年度现金红利146,730,000.00元，2020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7,044,218.9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44,550,000股，由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

金红利36,682,5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99.0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盈利能力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盈利能力以及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对后续资金的需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公司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为432,524,012.85元，扣减拟分配的2020年度现金红利36,682,500.00元后，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95,841,512.85元，具备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用于企业后续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4日